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機關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黃泰翔

電話：02-7736-7858

電子信箱：marco0714@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中興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18日

發文字號：臺教學(六)字第114013357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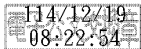
附件：國防部來文、實施計畫（附件一
A09000000E_1140133572_senddoc1_Attach1.PDF、附件二
A09000000E_1140133572_senddoc1_Attach2.pdf）

主旨：函轉國防部民國115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實施計畫，請查照。

說明：

- 一、依國防部114年12月16日國政文心字第11403514491號函辦理。
- 二、活動計畫及海報公告於「全民國防教育資訊網」（<https://aode.mnd.gov.tw>），請逕自下載運用。
- 三、請惠予協助有意參加人員報名事宜，請逕洽各活動營隊聯絡人，或洽國防部政治作戰局文宣心戰處許吉同中校，電話：02-85099077。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副本：



國立中興大學



1140028603 114/12/19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防部 函

地址：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409號
承辦人：許吉同
電話：02-23116117#636631

受文者：教育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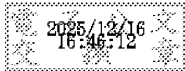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16日
發文字號：國政文心字第1140351449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紙本，29，頁。(00L10-11403514491-1.pdf)

主旨：檢送國防部民國115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實施計畫，請查照。

說明：活動計畫及海報公告於「全民國防教育資訊網」(<https://aode.mnd.gov.tw>)，請協助辦理宣傳、公告等相關事宜。

正本：教育部、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桃園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連江縣政府、金門縣政府

副本：



部長 顧 立 雄



國防部民國 115 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實施計畫

壹、依據：

「全民國防教育法」暨推展相關工作實需。

貳、目的：

為推動各級學校全民國防教育，採「多元教學」與「寓教於樂」方式，結合國防專業與軍事特色，辦理軍事體驗營隊，藉實訓、實作及實況參訪，引導渠等體驗國防事務，強化國家整體安全重要性之認知，建立全民國防信念。

參、執行構想：



由國防部主導，各軍司令部、憲兵指揮部、國防大學及政治作戰局(心戰大隊)策劃執行；教育部、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等單位協辦，並區分營隊報名暨資格審查、接訓整備、課程實施、活動報導及成效檢討等階段，運用部內分工及跨部會協調機制，達成接訓任務。

肆、權責區分(分工要項表如附表1)：

一、承辦單位：

國防部政治作戰局、各軍司令部、憲兵指揮部、國防大學及心理作戰大隊。

二、協辦單位：

(一) 部內單位：

國防部軍醫局、法律事務司、人事參謀次長室、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後勤參謀次長室、訓練參謀次長室、軍事新聞通訊社、青年日報社。

(二) 部外單位：

教育部(國教署、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直轄市(校園安全事務室)、縣(市)政府(聯絡處)。

伍、營隊規劃(如附表2、3)：



115 年 1 月 27 至 2 月 6 日，辦理 16 個營隊（梯），召訓 605 人。

- 一、陸軍司令部：陸軍新戰力-拖式 2B 飛彈體驗營、陸軍新戰力-M1A2T 戰車體驗營、陸軍新戰力-海馬士體驗營、戰場抗壓、合理冒險、阿帕契、黑鷹及傘訓體驗營等 8 個營隊。
- 二、海軍司令部：海軍勇士體驗營 1 個營隊。
- 三、空軍司令部：臺南、新竹、花蓮及屏東基地體驗營等 4 個營隊。
- 四、憲兵指揮部：憲兵鐵衛體驗營 1 個營隊。
- 五、國防大學：國防科學體驗營 1 個營隊。
- 六、心戰大隊：廣播體驗營 1 個營隊。

陸、報名及錄取方式：

- 一、參加對象須年滿 15 足歲國中應屆畢業生、未超過 32 歲在學學生（不含民國 83 年 1 月 1 日以前出生者）。
- 二、報名學員須具備中華民國國籍身分，不得持有大陸地區「居民身分證」、「定居證」，或領用「護照」及「定居證」，並配合辦班營隊填註切結書（如附表 4）。
- 三、為關懷及提供弱勢家庭學子參與營隊活動機會，由各辦班單位主動聯繫轄區內政府社會局、學校及非營利（社福）機構，以推薦函或證明文件薦報中低收入戶（弱勢）學子參加營隊活動；薦報人數不納入總召訓員額，各梯次以訓額 5% 為下限，所需報名經費由國防部支應。

四、網路報名：

（一）執行營隊：

1. 憲兵鐵衛體驗營（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mpcommand>）
2. 國防科學體驗營（網址：<https://www.ccit.ndu.edu.tw>）

3. 廣播體驗營（網址：<https://www.facebook.com/.voiceofhan>）

（二）報名日期：自 1 月 5 日 0800 時起至 1 月 12 日 1700 時止。

（三）報名方式：採用線上填註表單報名申請（先報名先錄取）。

五、結合招募：

（一）執行單位：陸軍新戰力-拖式 2B 飛彈體驗營、陸軍新戰力-M1A2T 戰車體驗營、陸軍新戰力-海馬士體驗營、戰場抗壓、合理冒險、阿帕契、黑鷹、傘訓、海軍勇士、空軍臺南、新竹、花蓮及屏東基地體驗營。

（二）報名日期：自 1 月 5 日 0800 時起至 1 月 12 日 1700 時止。

（三）報名方式：為推展國軍人才招募成效，由各營隊優先結合地區招募中心，邀請轄內周邊學校採推（薦）選具從軍意願學子參加；如非營隊轄內周邊學校報名之學子，以郵寄方式寄送報名表（如附表 5）至參加營隊，完成報名程序。

六、公布錄取名單：

（一）網路報名：於 1 月 16 日公告各營隊報名網站，並副知國防部備查。

（二）結合招募：各營隊將錄取名單呈報各軍司令（指揮）部核定，並於 1 月 16 日前發文至學校公布，副知國防部備查。

七、錄取名單公告後，各營隊主動聯繫學員及家長，通知報到時間、注意事項及乘車相關資訊；各軍司令（指揮）部及營隊，直接掌握報名資料、審核、補正暨備取遞補；另於人員報到、遞補通知作業時，需與參訓學員取得聯

繫，避免錄取員額不足情形發生。

柒、各營隊課程規劃原則：

一、辦班示範講習：



為增進戰鬥營活動品質及各辦班單位人員實務經驗，由各軍司令部擇 1 營隊為單位自行辦理營隊示範觀摩；另指揮部及中央單位等辦班單位依期程完成活動整備，國防部將配合輔訪時機實施驗證（如附表 6）。

二、軍種專業課程：

為保持彈性，由各營隊依任務特性，運用既有教育訓練場地及設施，規劃具國防軍事特色之專業課程及參訪活動，遴選合格師資授課，強化活動教育內容、授課品質，並落實團輔幹部及教官訓練與勤前講習，以增進教學知能及對國防事務瞭解。

三、兵役制度暨招募課程：

依據「回復一年期兵役制度」及國軍募兵政策，就軍種特性暨辦班行程，採融入式宣導，使學員瞭解兵役制度之意涵。



捌、經費運用與帳務處理：

一、參加活動學員於報到時繳交膳食、保險、洗滌等費用，各營隊依「國軍各級單位現金會計作業規定」，保管款科目辦理收付作業，不得挪移墊用；中低收入戶（弱勢）學子補助報名經費，各單位需於活動辦畢後 1 週內，將領據送交國防部核銷。

（一）膳食費：學員膳食費交營區伙食團以搭伙方式辦理，由單位伙食團開立收據（國軍官兵伙食團收款收據）交個人收執；營區須公布活動日「單位伙食公布表」。

（二）洗滌費：學員服裝洗滌費於活動結束前，由營隊繳納

主計部門辦理支付洗衣廠商。

- (三) 保險費：各營隊活動前協助完成要保相關事宜，各單位不得先行墊支學員保險費用，並繳納主計部門辦理支付壽險公司，保險期程自活動當日 0800 時起（繳納費用後）至活動結束當日 2400 時止，以保障學員權益。

二、活動期間，經費運用之會計憑證（原始憑證及記帳憑證），請依「國軍各單位預算簿籍憑證保管期限參照表」妥慎保管。

玖、風險管理

一、地震、海嘯等天然災害或其他事變：

各營隊所在縣市如列為災區，未完成報到者，活動取消；已完成報到者，由各軍司令（指揮）部指導各營隊，視災害狀況停止活動，並辦理退費事宜。

二、突發傳染病及群聚感染應變作為：

- (一) 考量營隊屬團體活動性質，出入人潮擁擠及不易保持安全距離時，建議全程戴口罩，以維個人健康。
- (二) 為降低傳染疑慮及風險，各營隊聯繫錄取學員時，應先行確認是否罹有傳染性疾病（如肺結核及流感等），若有發燒、感冒症狀尚未痊癒或身體不適者，建議委婉規勸學員不參加此次活動。
- (三) 若發現學員有發燒狀況或身體不適症狀（確診為傳染性疾病、嚴重影響活動之傷病或呼吸道症狀、腹瀉、嗅味覺異常等症狀），應停止參訓或退訓，立即通知緊急聯絡人，協助學員就醫。
- (四) 各營隊除依軍醫系統回報突發傳染病疫情外，另須循緊急傷患運送程序逐級回報。



三、環境衛生：

- (一) 學員周邊環境及伙房廚具，應於活動開始前三日內完成廚房環境清洗及消毒作業，並記錄備查。
- (二) 接訓單位確依部頒「國軍餐飲衛生安全作業規定」及「國軍膳食衛生管理作業指導」國軍餐飲衛生要求注意事項辦理各項膳勤作業。

四、健康管制：

- (一) 患有肺炎、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漢生病、精神疾病、法定傳染病、曾施用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二條所稱之毒品，以及懷孕者，皆不得報名；另隱匿不報，於活動期間致生事故者，由參加學員及家長自行負責，報到時有發現前述病症者，接訓單位逕予退訓。
- (二) 參訓學員應落實自我健康管理，如有身體不適人員，責派人員陪同至鄰近醫院就診。

五、搜救機制（如附表 7）：

依據「國軍搜救作業規定」，將參加活動學員列為國軍搜救範圍，並納入國防部戰情中心管制機制，以因應突發狀況可立即處置。

六、救護機制：

各單位應由醫官（醫官不足時，須協調地區國軍醫療單位支援）及男、女性醫勤人員，編成醫療小組，先期完成救護講習，配置救護車輛及醫療器材，全程支援各戰鬥營隊擔任緊急救護任務，並建立聯外（民間）救護機制；參加各項營隊活動學員納入「國軍聯合傷患調節中心」管制。

七、安全管制：

各單位應成立「安全管制中心」，編組人員輪值，建立

回報及應變機制，並做好防疫宣導、安全檢查、場地預檢、活動預校及各項安全防範措施。

八、警衛勤務：

參訓學員休息區域安全維護，應妥慎規劃留守幹部及衛哨勤務，並列入防護及巡查重點，嚴防肇生打架滋事及貴重物品遺失等情形。

拾、一般規定

一、幹部考核：

各營隊帶隊官及輔導幹部，應選優遴派儀表端莊、負責盡職且有經驗之幹部擔任，並依規定完成安全調查作業程序，以維護國軍形象。



二、生活作息：

(一) 策辦戰鬥營目的，為使青年學子親身體驗國防事務，參訓學員生活管理方式，依「國軍內部管理規定」辦理，有關營隊作息、膳食、福利品供應等應與部隊待遇相同。

(二) 活動期間違反生活公約，態度不佳，不受規勸，致活動遭影響，得停止學員資格。

三、服裝規定：

(一) 各項活動人員報到服裝以整齊、簡單、樸實為原則。

(二) 各辦班營隊依單位特性規劃律定，如發給參訓學員穿著迷彩服，服裝套量以合身為原則，各需求單位應循後勤系統申補，結訓時清洗繳還地區補給庫（單位後勤部門）列為堪品管制。

四、活動安全：

(一) 實施各項課程或活動，應先由專業課程教官下達安全規定，特應重視冬令期間各項防治宣導，防治要領依



現行新兵入伍方式實施。

(二) 營隊安排射擊或具危險性課程時，單位主官需全程到場督課，並落實「一級督導一級」安全整備，期順利完成戰鬥營任務。

(三) 各項課程確依規劃課表內容執行，不得任意增加未排定課目，以維施訓安全與授課紀律。



(四) 各營隊確依「國軍營內民網通信器材管理要點」落實營區內禁制區審認及手機使用等管制，避免肇生違規及洩密情事。

(五) 課程涉足野外或山區之營隊，應慎防毒蛇（蜂）及蚊蟲咬傷。

五、交通運輸：

(一) 為達國軍舉辦戰鬥營宗旨與特色，交通工具應與部隊官兵一致，使用軍用輸具乘載，以維持部隊常態作法，並完成勤前教育及任務提示，俾維行車安全；如有長程運輸實需，由承辦單位編列年度專案經費，辦理遊覽車租賃作業，避免排擠年度戰演訓實需。

(二) 各單位應詳實規劃營隊課程，確遵國軍油、電使用管理規定，並先期完成學員營舍水、電設施檢整，俾撙節費用支出，完成施訓目標。



六、各營隊成立「男、女性輔導員機制」，指派輔導幹部，負責學員生活輔導，並可遴選招募員併同擔任輔導員，適時介紹及說明國軍招募班隊。

七、活動期間嚴禁接受私人宴請、餽贈及任何形式之酬勞，並嚴守國軍「行政中立」立場，嚴禁任何型態之競選活動、旗幟、宣傳品發放及營利行為，其不受規勸者，得停止學員資格。

- 八、各單位應積極運用社群媒體、網路等多元管道，擴大活動報導，彰顯戰鬥營之特色，吸引國人關注，期發揮最大教育效益。
- 九、各單位以辦好營隊、爭取學員向心為重點，結合課程推廣「全民國防」及「國防自主」理念，並以融入方式說明國軍人才招募（生）相關資訊，避免引發學員及家長負面觀感，並鼓勵學員填註「國軍招募意願調查表」（如附表 8），俾利導引青年加入國軍行列。
- 十、各營隊於學員報到後及結訓前應實施意見調查，並於結訓 1 週內完成前、後測數據分析報部，俾供精進爾後活動參據，問卷答案卡（如附表 9）由各營隊印發運用。
- 十一、營隊活動於辦畢後 2 週內，將活動紀實（含成效報告、文宣品等佐證資料）呈報國防部，據以辦理獎勵。
- 十二、各單位辦理活動所需經費，請於 115 年 1 月 15 日前呈報國防部綜辦。
- 十三、承辦人：政治作戰局文宣心戰處許吉同中校，電話：02-85099077、傳真：02-85099089。



附表 1

國防部民國 115 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分工要項表	
單 位	分 工 事 項
教育部 (國教署、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1. 指導直轄市(校安室)及縣(市)政府(聯絡處)掌握學生報名及營隊聯繫事宜。 2. 協助參訓學員家屬聯繫與事故協處事宜。
直轄市(校安室)及縣(市)政府 (聯絡處)	掌握地區高中(職)以上學校學生報名表蒐整及營隊聯繫事宜。
國防部 醫務局	1. 指導各營隊醫療救護機制整備作業及協調作戰區國軍醫院支援醫勤人員事宜。 2. 參加活動學員，納入「國軍聯合傷患調節中心」管制。 3. 督(輔)導各營隊傳染病防治作業。
國防部 法律事務司	協助「寒假戰鬥營」活動法律諮詢事宜。
國防部 人事參謀次長室	1. 指派適員擔任人才招募課程教官。 2. 協助各執行單位及人事部門運用地區人才招募中心資源，溝通地區內學校並遴選具從軍意願學生報名相關事宜。 3. 協助辦理獎令發布等相關事宜。
國防部 作戰及計畫參謀次長室	參加「寒假戰鬥營」活動官兵、學生，納入「國軍搜救機制」、「國防部戰情中心」管制。
國防部 後勤參謀次長室	1. 指導各營隊辦理後勤裝備、油料申補及車輛派遣作業等整體相關支援事宜。 2. 協助各營隊膳食規劃及督導。 3. 督導軍種完成野戰服裝及裝備調借事宜。 4. 戰鬥營隊車輛運輸安全維護與督導。

國防部 訓練參謀次長室	1. 督導「寒假戰鬥營」活動執行單位，適切調整部隊訓練流路，並管制期間演、訓任務。 2. 督導「寒假戰鬥營」各營隊，訓練（合格）教官遴派、課程規劃審查、訓練場地整備等相關事宜，另協助督導活動所需訓場「課程施教前、中、後安全檢查表」。
國防部政戰局 文宣心戰處	1. 「寒假戰鬥營」計畫策頒暨綜辦全般事宜。 2. 管制青年日報社及漢聲廣播電臺實施戰鬥營活動採訪記實，並製作「莒光園地」電視節目，報導活動訊息，擴大宣傳成效。 3. 綜理全般督（輔）導及活動成效統整等事宜。
國防部政戰局 軍事新聞處	1. 規劃辦理「寒假戰鬥營」活動新聞發布事宜。 2. 管制軍聞社實施戰鬥營活動採訪記實暨國防線上、新聞剪影製播等整備事宜。 3. 指導各營隊辦理媒體邀訪及報導事宜。
國防部政戰局 主計室	協助「寒假戰鬥營」活動經費審查及撥款事宜。
青年日報社	結合「寒假戰鬥營」活動，於青年日報、奮鬥月刊、吾愛吾家等刊物開闢專欄報導相關資訊。
軍事新聞社 通訊社	「國防線上」節目製播「寒假戰鬥營」活動專輯、莒光園地新聞剪影製播及新聞發布等整備事宜。
心理作戰大隊	1. 辦理戰鬥營宣傳海報規劃製作。 2. 辦理「廣播體驗營」全般事宜。 3. 漢聲電臺全省調頻（幅）網電臺及網站，報導「寒假戰鬥營」活動內容。 4. 製播績優學員人物專訪、短評等系列廣播專輯節目，提高社教影響層面。



各接訓單位

1. 「寒假戰鬥營」活動課程、飲食、訓場、武器、運輸載具、後勤裝備及安全紀律等整體規劃執行事宜。
2. 協調縣市「校安室」、「聯絡處」及高中(職)以上學校，分配學員名額並協助報名相關事宜。
3. 辦理「寒假戰鬥營」學員報名資料審認、入營查核及反映事項協處作業。
4. 運用單位報刊專欄，介紹寒假戰鬥營隊活動資訊。
5. 結合作戰區民事單位，擴大宣導「寒假戰鬥營」活動訊息。
6. 學員生活作息、服裝規定及內部管理督導。
7. 「寒假戰鬥營」帶隊官及輔導幹部考核、遴選與訓練。
8. 編組新聞通訊員，結合營隊特色，執行活動記實，拍攝活動花絮，投稿國防部發言人、青年日報、各軍司令(指揮)部臉書及單位報刊，擴大活動報導，強化文宣效益。
9. 配合軍聞社、青年日報社及漢聲電臺等國軍媒體採訪拍攝營隊活動內容。
10. 協調後勤單位協助各營隊辦理學員迷彩服調借(撥)等事宜。
11. 單位帳務業管單位督導伙食帳務項目。
12. 協調人事部門及地區人才招募中心，運用招募資源，遴選各學校具有報名意願學生，並協助辦理報名事宜。
13. 管制「寒假戰鬥營」經費需求呈報及文宣品設計製作。
14. 活動相關成效統整呈報等事宜。



附表 2

國防部民國 115 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營隊規劃表				
單位	項次	營隊名稱	日 期 及 員 額	課 程 特 色
陸軍	一	陸軍新戰力-拖式 2B 飛彈體驗營	1 月 28 日 合計 40 人 男、女生不拘	八輪甲車試乘、火炮底火試拉、戰甲車、拖式飛彈車等裝備陳展介紹、T91 步槍模擬射擊體驗及隊史館導覽等課程。
	二	戰場抗壓體驗營	1 月 28 日 合計 40 人 男、女生不拘	新式戰場抗壓模擬訓練館（二代館）體驗、八輪甲車試乘、M1A2T 戰車等新式裝備陳展、合成化教室等課程。
	三	陸軍新戰力-M1A2T 戰車體驗營	1 月 29 日 合計 40 人 男、女生不拘	八輪甲車試乘、訓練型無人機操作體驗、M1A2T 戰車等裝備陳展暨介紹及 T91 模擬槍體驗等課程。
	四	合理冒險體驗營	2 月 3 日 合計 40 人 男、女生不拘	合理冒險訓練場體驗、八輪甲車試乘、合成化模擬訓練館操作體驗、戰甲車等裝備陳展及隊史館導覽等課程。
	五	陸軍新戰力-海馬士體驗營	2 月 4 日 合計 40 人 男、女生不拘	牽引榴及自走砲底火試拉、復仇者飛彈模擬器及無線電通聯操作體驗、火炮聯合操作觀摩、T91 步槍模擬射擊體驗、M142 海馬士飛彈等裝備陳展及隊史館導覽等課程。
	六	阿帕契體驗營	2 月 4 日 合計 40 人 男、女生不拘	CH-47SD 動態試乘體驗、AH-64E 型飛行訓練觀摩（需視接訓當日訓練流路而定）、各型機靜態陳展、模擬機體驗、直升機修護介紹、飛行裝穿戴體驗及隊史館導覽等課程。
	七	黑鷹體驗營	2 月 4 日 合計 40 人 男、女生不拘	CH-47SD 動態試乘體驗、UH-60M 型飛行訓練觀摩（需視接訓當日訓練流路而定）、各型機靜態陳展、模擬機體驗、直升機修護介紹、飛行裝穿戴體驗及隊史館導覽等課程。
	八	傘體驗訓練營	2 月 4 日 合計 40 人 男、女生不拘	基礎傘訓地面課程、參觀跳傘實況（需視接訓當日訓練流路而定）、整摺流程觀摩、各型傘具介紹、穿戴體驗及隊史館導覽等課程。

海軍	九	海軍勇士營 體驗	1月27日 合計40人 男、女生不拘	野外求生、索降訓練、無聲武器、突擊吊橋、兩棲突擊車搭乘體驗及艦艇參訪等課程。
空軍	十	新竹基地營 體驗	1月27日 合計40人 男、女生不拘	M2000-5型機裝備動（靜）態展示暨說明、Striker消防車、車載劍一、偵巡車、戰鬥個裝及槍械、修護工作介紹、模擬機室參觀體驗、飛行個裝功能解說暨著裝體驗、訓練用手榴彈投擲體驗及隊史館導覽等課程。
	十一	臺南基地營 體驗	2月6日 合計40人 男、女生不拘	IDF型機動（靜）態展示、消防設備暨裝備穿著體驗、憲兵武器暨電子靶射擊體驗及模擬機體驗等課程。
	十二	花蓮基地營 體驗	2月3日 合計40人 男、女生不拘	F-16型戰機及消防車靜態展示及說明、35快砲陳展暨說明、飛行個裝功能解說暨著裝體驗及隊史館導覽等課程。
	十三	屏東基地營 體驗	2月5日 合計40人 男、女生不拘	C-130H、P-3C、E-2K等三型機靜態陳展及介紹、C-130H運輸機飛行體驗、模擬機體驗、化生放核課程體驗（毒氣室）等課程。
憲兵	十四	憲兵鐵衛營 體驗	1月27日 合計40人 男、女生不拘	憲光二村參訪、刑材體驗（指紋採集及毒品辨識）、無人機操作體驗及隊史館導覽等課程。
國防大學	十五	國防科學營 體驗	1月29日 合計20人 男、女生不拘	無人機操作體驗及學生社團表演，引導學員體驗國防科學及認識軍校等特色課程。
心戰大隊	十六	廣播營 體驗	2月4日 合計25人 男、女生不拘	漢聲廣播電臺任務特性介紹，並藉錄製廣播稿等實作課程，進一步認識廣播媒體製作過程及國軍廣播能量等課程。
合計	16類營隊		16梯次	員額605人

附表 3

國防部民國 115 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活動說明表		
營 隊 名 稱	活動日期 活動時間	聯 絡 方 式 暨 費 用 說 明
陸軍新戰力－ 拖式 2B 飛彈體驗營	1 月 28 日 0700 時 至 1720 時	通訊地址：屏東縣萬巒鄉萬金村營區路 1 號 連絡人：邵鈺棋上尉 電話：08-7834536；0972-354993 費用：150 元（膳食費 55 元、保險費 95 元）
戰場抗壓體驗營	1 月 28 日 0800 時 至 1700 時	通訊地址：新竹縣湖口鄉勝利路二段 358 號 連絡人：宋嘉強士官長 電話：03-5973238；0980-138432 費用：270 元（膳食費 50 元、保險費 100 元、洗滌費 120 元）
陸軍新戰力－ M1A2T 戰車體驗營	1 月 29 日 0800 時 至 1700 時	通訊地址：新竹縣湖口鄉軍功路 1 號 連絡人：賴致堯上尉 電話：03-5972104；0988-093021 費用：129 元（膳食費 50 元、保險費 79 元）
合理冒險體驗營	2 月 3 日 0800 時 至 1700 時	通訊地址：臺南市白河區內角里 2 號 連絡人：賴秉甫上尉 電話：06-6817029；0907-783877 費用：280 元（膳食費 170 元、保險費 65 元、洗滌費 45 元）
陸軍新戰力－ 海馬士體驗營	2 月 4 日 0800 時 至 1700 時	通訊地址：臺中市神岡區神清路 163 號 連絡人：黃奕琳上尉 電話：04-25616346；0905-156031 費用：265 元（膳食費 150 元、保險費 65 元、洗滌費 50 元）

阿帕契體驗營	2月4日 0900時 至 1700時	通訊地址：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三林段277號 連絡人：孔德偉少校 電話：03-4897069；0920-673919
		費用：400元（膳食費265元、保險費135元）
黑鷹體驗營	2月4日 0700時 至 1600時	通訊地址：臺中市新社區興社街二段32號 連絡人：羅正榮少校 電話：04-25813154；0931-371209
		費用：315元（膳食費250元、保險費65元）
傘訓體驗營	2月4日 0900時 至 1700時	通訊地址：屏東市勝利路330號 連絡人：賴正益少校 電話：08-7659760；0980-966196
		費用：198元（膳食費160元、保險費38元）
海軍勇士體驗營	1月27日 0800時 至 1700時	通訊地址：高雄市左營區先鋒路9號 連絡人：劉詔元 電話：07-5850390；0982-728993
		費用：300元（膳食費174元、洗滌費45元、保險費81元）
新竹基地體驗營	1月27日 0800時 至 1700時	通訊地址：新竹市北區中正路699號 連絡人：魏言歡 電話：03-5358646；0976-334817
		費用：90元（膳食費55元、保險費35元）



臺南基地體驗營	2月6日 0800時 至 1700時	通訊地址：臺南市南區機場路905號 連絡人：柳惟中 電話：06-2686774；0982-980219
		費用：105元（膳食費70元、保險費35元）
花蓮基地體驗營	2月3日 0800時 至 1700時	通訊地址：花蓮縣新城鄉花師街37號 連絡人：黃世雄 電話：03-8221143#874053；0978-181897
		費用：95元（膳食費60元、保險費35元）
屏東基地體驗營	2月5日 0800時 至 1700時	通訊地址：屏東縣屏東市勝利路330號 連絡人：張偉致 電話：08-7661627；0937-122911
		費用：140元（膳食費70元、保險費35元、搭機保險35元）
憲兵鐵衛體驗營	1月27日 0800時 至 1700時	通訊地址：桃園市龜山區文三二街50-1號 連絡人：陳憶萱上尉 電話：03-3183758；0953-846777
		費用：230元（膳食費50元、洗滌費80元、保險費100元）
國防科學體驗營	1月29日 0800時 至 1700時	通訊地址：桃園市大溪區石園路75號 連絡人：張馨 電話：03-3801126#316227
		費用：217元（膳食費165元、保險費52元）
廣播體驗營	2月4日 0800時 至 1700時	通訊地址：臺北市中正區信義路1段3號5樓B棟 連絡人：陳立偉 電話：02-23215191；0906-627429
		費用：140元（膳食費90元、保險費50元）

附表 4

國防部民國 115 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 保 防 安 全 暨 身 分 切 結 書

本人 參加 115 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
「○○○○○○○○○○營」，將遵守下列規定及法令，如有違反
查證身分、資料虛偽不實情事，願負法律及行政責任，特此
聲明如下：

一、參訪期間如接觸涉及軍事設施、武器裝備、文件、部隊訓練或其他可能涉及機密之事項，均應嚴守保密規定，確遵國家機密保護法、刑法、陸海空軍刑法、軍事營區安全維護條例及國家安全法（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等相關法令規章。

二、本人保證非具雙重國籍身分，亦未在中國大陸設有戶籍、領用中國大陸護照、身分證、定居證或居住證。

此 致

國防部

立切結人簽章：

身分證字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年齡未滿 18 歲者，請監護人簽署）

通信住址：

【監護人同意簽署欄】

本人為上述立切結人之法定監護人，已詳細閱讀並瞭解切結書內容，同意立切結人遵守前揭事項，並願共同負相關法律責任。

監護人簽章（關係）：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月 日

附表 5

國防部民國 115 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報名表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性 別		身 高	公分	
			血 型	型	體 重	公 斤	
生 日		就 讀 學 校				腰 圍	英 吋
通 訊 地 址					手 機 號 碼		
電 子 郵 件			葷 / 素		痼 疾		
社 團 經 驗			緊 急 連 絡 人		關 係		
			連 絡 電 話				
家 長 同 意 及 簽 名 蓋 章		學 校 核 章 教 官 或 老 師			本 人 簽 名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請浮貼			國民身分證反面影本請浮貼				
注意事項： 一、列印報名表後，黏貼國民身分證(或戶口名簿)正、反面影本，家長(或監護人)於同意欄親筆簽名及蓋章，並由就讀學校(教官或老師)核章確認，最後由本人親簽後，郵寄至報名營隊。 二、活動費用、繳費方式及營隊報到時間詳見活動說明。 三、一般規定： (一)患有肺炎、心臟病、氣喘病、癲癇症、漢生病、精神疾病、法定傳染病、施用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二條所稱之毒品或懷孕等情形者，不得報名；隱匿不報，而於致生事故者，由參訓學員及家長自行負責，報到後發現有不得報名之病症者，辦班單位即核予退訓。 (二)報到時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健保卡，並自行妥善保管；由營隊完成學員保險相關事宜，並收取保險費用，活動前 2 日取消報名者全額退保險費，前 1 日至當日取消報名者不予退費(保險期程以日計算，自活動當日 0000 時起至活動結束當日 2400 時止，以保障學員報到前至活動結束後權益)。 (三)參訓學員需配合營隊做好自主健康管理，考量營隊屬團體活動性質，出入人潮擁擠及不易保持安全距離時，建議自備戴口罩，以維個人健康。受訓期間若發現學員有發燒(高於 37 度)狀況或有身體不適症狀，應停止參訓或退訓，立即通知緊急聯絡人，協助學員就醫。 四、颱風、地震、海嘯等天然災害或其他事變： (一)各營隊所在縣市如列為災區(戰鬥營所在縣市政府宣布停課)，未完成報到者，活動取消；已完成報到者，由辦班單位視災害狀況停止活動，並辦理退費事宜。 (二)活動期間如遇足以影響學員安全情形，各營隊得依實際狀況提前(延後)結訓。							

附表 6

國防部民國 115 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輔訪要項表			
受檢單位		駐地	
日期		督導官	
區分	督導項目	所見事實	
報到事務	報到動線、流程是否順暢，人員解說是否簡單明瞭？		
	營隊幹部編組是否完善？是否辦理勤前教育講習？		
	學員若自述發燒（額溫如果高於 37.5 度、耳溫高於 38 度者）及身體不適情事，單位有應變作為為何？		
	學員名冊是否依規定建立？內容是否包括緊急聯絡人姓名及聯絡方式？		
	個人裝備是否完成整備？		
	是否派人引導學員報到？		
	經費繳納是否開立領據？		
	服裝申請狀況？各類型號是否充足？		
	是否規劃兩天報到處？		
課程規劃	學員課程時數配當及場地、設施等規劃是否合宜？是否完成先期檢整？		
	學員課程內容是否依動計畫執行（如：規劃為輪型甲車搭乘體驗，則不得以其它方式替代）？		
教學及場地整備	實行單位（部隊）派遣助教及示範人員是否完成編組及訓練？		
	各授課場地是否依標準規範設置安全規定標示牌？		

教學及場地整備	各項教學編組及規劃是否合宜（如輪型甲車搭乘體驗前應完成課程說明教官、助教、示範人員、交管勤務及醫護人員等編組）？	
	各類型課程訓練教材、教具是否足夠？是否完成檢整？有否辦理教官試講？專業課程教官是否具合格證書？教案是否完成審查？	
	各類型課程訓練器材（具）數量是否足夠，避免造成少數人操作，多數人旁觀之情形。	
	實施水上相關課程是否完成救生器材準備、救生艇派遣及救生員編組？	
	各項設施危安因素是否納入考量，並完成防範措施？	
	各授課場地設施、器材是否滿足操課需求，危險區域有無完成標示或設置警告標示牌？	
	課程安全規定是否完成訂定，並完成防範措施？	
	車輛、動力機具操作人員是否完成訓練並具有專長合格證書。	
	靶場及靶區附近是否完成場地清理（如暴露之卵石、彈藥破片）？	
	實彈射擊武器、彈藥是否完成鑑定與檢整？	
	各項課程是否完成雨天備案規劃？	
內部管理	營隊是否依學員男女生比例，配置同比例隊職幹部？	
	營隊隊職幹部是否熟知「兩性營規」相關管理規定？	
	報名資料是否專人保管？有無其他運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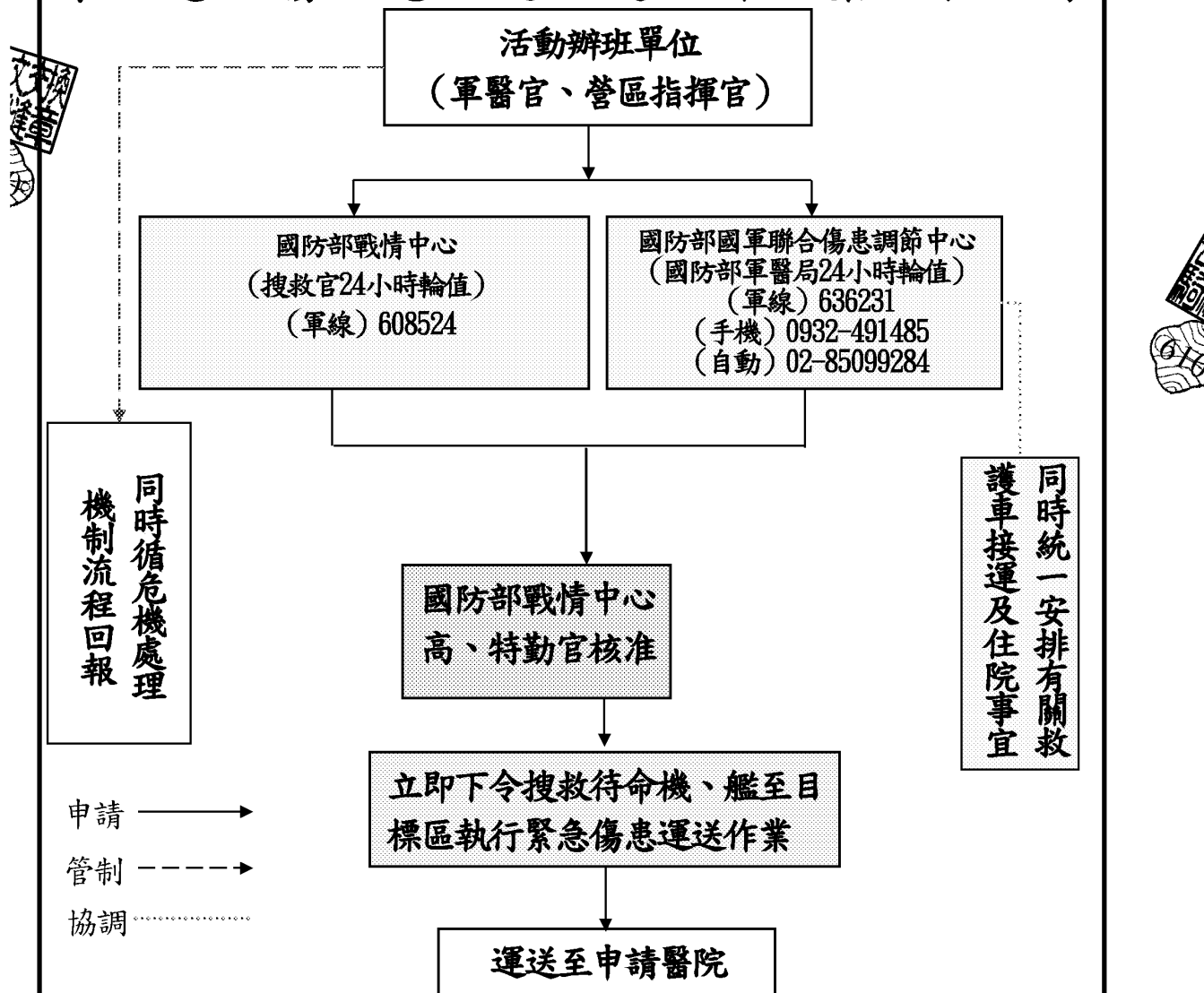
照(救)護機制	男女住宿區(含浴廁)規劃是否適切?明顯處是否標示「男(女)賓止步」?安全管制措施為何?	
	營隊行政支援人員及隨隊教官食宿規劃及執行情形?	
	生活區「生活公約」設置狀況?	
	警衛勤務編組規劃情形?	
	是否開設安全管制中心?連繫網絡(電話)是否建立?可否通聯?	
	生活區各危險區域及禁止通行區域是否完成標示或設置警告標示牌?	
	醫療小組是否納編軍醫官(或具 EMT1 以上證照人員)及男、女性醫勤人員,並先期完成勤前講習?	
照(救)護機制	單位是否建立鄰近醫療院所地址、電話、聯絡人、床位數、門急診科別及後送路線等資料?	
	單位是否與鄰近友軍醫療單位(含國軍醫院)、民間醫療院所簽訂支援協定。	
	單位是否策訂營區大量傷患處置計畫,計畫內容包含人員編組(如檢傷、輕傷、重傷、收容等)、傷情處置及後送路線規劃等?	
	安排室內課程時,通風狀況是否良好?室外操課是否備妥急救器材?營隊幹部對於急救措施是否瞭解?	
	單位救護站開設位置是否適當?是否針對可能發生之傷害完成適當急救器材整備?	
	單位救護車輛是否依中央衛生主管機關及本部救護車裝備標準及管理辦法設置隨車醫療裝備及急救器材是否依規定備妥攜行?急救醫藥箱內容物是否依裝箱清單完成整備?	

	單位配置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功能是否完好？電池電力是否充足？貼片有無過期？	
	隨隊醫護人員是否熟悉隨車裝備操作及「緊急後送路線」？	
	單位是否建立鄰近醫療院所地址、電話、聯絡人、床位數、門急診科別及後送路線等資料？	
膳食衛生	膳食人員是否依規定於食勤體檢合格後始擔任炊事工作，且每半年複檢一次，有體檢證明備查。	
	膳食人員工作時是否穿戴整潔之工作服（含頭罩、口罩、手套、鞋等），個人儀容（含頭髮、鬍鬚、指甲）符合衛生規定。手部外傷、膿瘡人員，應立即暫停炊事工作。	
	伙房烹煮用水是否每六個月檢驗乙次，檢驗不合格水樣須張貼警告標示，並儘速進行供水設備改善工作後再行送驗。	
	伙房冷藏室溫度為攝氏 7℃ 以下，冷凍庫溫度則為零下 18℃ 以下，並定期清潔除霜；如有損壞應立即反映，儘速修復。	
	伙房刀具、砧板及刀具架櫃是否依規定區分生、熟食及蔬果使用，並加強標示，以免混用遭致污染？	
	食物檢體應留足 200g 並分隔保留（各道菜餚間不得相互接觸），保留時間為 48 小時，保存於冷藏室中。	
	廚房、餐廳紗門（窗）須清潔完整，保持緊閉；地面乾燥清潔。	
	廚房油水分離槽周圍環境是否定期清理並有紀錄備查？廚餘桶是否置於適當位置並加蓋處理？	
文宣團輔	「精神布置」之內容、字體、配色、間距（圖、旗）、位置，是否適切，並能使學員感受戰鬥營之活動意義？	
	是否依營隊類型、場地大小，設置海報、帆布、看板、布告欄或廣插國旗等文宣作為？	

	團康活動規劃狀況及團輔人員運用情形？	
	是否於生活區明顯處製作「肝膽相照園地」、「生活花絮」，內容包含我們的長官（幹部）及學員之學號、興趣、專長等資料並提供留言版。	
	營區播音系統之音質、效果是否清晰？（播放情形如何）	
	相關戰鬥營紀念品轉發情形？	
	各單位是否配合相關課程，舉辦「全民國防教育」有獎徵答，並提供獎品？	
	通訊員運用及執行成效？	
經費運用	各單位戰鬥營經費運用情形？	
	參加學員自付經費運用與帳務處理作業是否依部頒規定辦理？	
	經費運用及帳務處理之表單、收據明細、伙食公布情形？	
其他	是否完成學員活動前投保規劃？瞭解投保作業流程？承保範圍及理賠標準等？	
受 檢 單 位 主 官 簽 名 欄		

附表 7

國防部民國115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 緊急傷患運送作業程序



附註

本表依據國防部民國108年4月9日國作戰情字第1080000683號令頒「國軍搜救作業規定」調製，餘搜救作業程序請詳閱上述規定辦理。

附表 8

國軍招募班隊意願調查表

◎本表僅提供國軍人才招募運用，受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保護，不得透過任何非法或未獲授權之方法任意重製、摘錄、散佈、改作其全部或部分內容，如有違反規定將依法究辦。

姓 名			性 別	男 ☐ 女 ☐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就讀/畢業學校				
科 系			畢業時間	年 月
就讀學制	☐ 研究所 ☐ 大學 ☐ 四技 ☐ 二技 ☐ 二專 ☐ 五專 ☐ 高中職 ☐ 國中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		行動電話	
信箱			LINE ID	
報考國軍意願	☐ 具高意願 ☐ 有興趣想瞭解 ☐ 無意願			

可複選（請勾選）

大學、二技、四技（含）以上畢業	☐ 專業軍官班	陸軍 ☐ 海軍 ☐ 空軍 ☐ 全動 ☐ 憲兵 ☐ 政戰局 ☐ 軍備局 ☐ 主計局 ☐ 軍醫局 ☐ 國防大學 ☐ 中正預校 ☐ 法律司 ☐ 電展室 ☐ 資通電軍 ☐ 勤務大隊 ☐
	☐ 飛行常備軍官班	陸軍 ☐ 海軍 ☐ 空軍 ☐
	☐ 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大一、大二學生）	陸軍 ☐ 海軍 ☐ 空軍 ☐ 全動 ☐ 憲兵 ☐ 政戰 ☐ 軍醫 ☐ 資通電軍 ☐
專科（含）以上畢業	☐ 專業士官班	陸軍 ☐ 海軍 ☐ 空軍 ☐ 全動 ☐ 政戰局 ☐ 軍備局 ☐ 主計局 ☐ 軍醫局 ☐ 電展室 ☐ 資通電軍 ☐
	☐ 空軍二技班	
高中職（含）以上畢業	☐ 志願士兵	陸軍 ☐ 海軍 ☐ 陸戰 ☐ 空軍 ☐ 全動 ☐ 憲兵 ☐ 資通電軍 ☐ 國防大學 ☐ 軍樂 ☐ 國防部中央單位 ☐
	☐ 軍校正期班	陸軍官校 ☐ 海軍官校 ☐ 空軍官校 ☐ 國防醫學院 ☐ 理工學院 ☐ 管理學院 ☐ 政治作戰學院 ☐
	☐ 士官二專班	陸軍專科學校 ☐ 海軍官校 ☐ 空軍航空技術學院 ☐
其他	☐ 中正預校	陸軍預備生 ☐ 海軍預備生 ☐ 空軍預備生 ☐ 政戰預備生 ☐

特別註記事項：

營隊名稱：_____ 日 期：_____

附表 9

國防部民國 115 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 意見調查問卷統計表（前測）						
填寫人數：男○○員/○○女員/合計○○員						
題目	答案 / 佔總人數百分比（請取至小數點第二位四捨五入）					
1.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了解「國防自主」的意涵？	是	否	無意見			
	員（ % ）	員（ % ）	員（ % ）			
2. 您是否認同「國防自主」對我國國防建設至關重要？	是	否	無意見			
	員（ % ）	員（ % ）	員（ % ）			
3. 「全民國防教育日」與「軍人節」是否同樣為 9 月 3 日？	是	否	無意見			
	員（ % ）	員（ % ）	員（ % ）			
4.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了解全民國防的重要性？	是	否	無意見			
	員（ % ）	員（ % ）	員（ % ）			
5.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增加國防新知？	是	否	無意見			
	員（ % ）	員（ % ）	員（ % ）			
6.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了解國家安全的重要性？	是	否	無意見			
	員（ % ）	員（ % ）	員（ % ）			
7. 您是藉由何種管道獲得活動訊息？	平面文宣	電視媒體	網路訊息	教官或學校宣導	同學介紹	其他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8. 您的生理性別	男			女		
	員（ % ）			員（ % ）		
9. 教育程度	國中	高中、職	大專	大學	研究所以上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10. 若您還有其他建議，請填註說明						

國防部民國 115 年全民國防教育「寒假戰鬥營」意見調查問卷統計表（後測）

填寫人數：男○○員/○○女員/合計○○員

題目	答案 / 佔總人數百分比（請取至小數點第二位四捨五入）				
1.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了解國防自主的意涵？	是	否	無意見		
	員（ % ）	員（ % ）	員（ % ）		
2. 您是否認同「國防自主」對我國國防建設至關重要？	是	否	無意見		
	員（ % ）	員（ % ）	員（ % ）		
3. 「全民國防教育日」與「軍人節」是否同樣為 9 月 3 日？	是	否	無意見		
	員（ % ）	員（ % ）	員（ % ）		
4.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了解全民國防的重要性？	是	否	無意見		
	員（ % ）	員（ % ）	員（ % ）		
5.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增加國防新知？	是	否	無意見		
	員（ % ）	員（ % ）	員（ % ）		
6. 您認為參加本次戰鬥營是否可以讓您了解國家安全的重要性？	是	否	無意見		
	員（ % ）	員（ % ）	員（ % ）		
7. 您最喜歡本次營隊的哪一項課程？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8. 您喜歡營隊課程的主要原因為何？	教官講課有趣		課程內容豐富		課程時間安排妥當
	員（ % ）		員（ % ）		員（ % ）
	獲得豐富新知		其他		原因說明：
	員（ % ）		員（ % ）		
9. 您對於本次戰鬥營所提供的伙食是否滿意？（數字越大越滿意）	1 非常不滿意	2 不滿意	3 無意見	4 滿意	5 非常滿意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10. 您對於本次戰鬥營所提供休憩環境是否滿意？（數字越大越滿意）	1 非常不滿意	2 不滿意	3 無意見	4 滿意	5 非常滿意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11. 您對於本次戰鬥營所安排的交通服務與設施是否滿意？（數字越大越滿意）	1 非常不滿意	2 不滿意	3 無意見	4 滿意	5 非常滿意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12. 您給本次戰鬥營整體 評價打____分（1-5 分） （數字越大越高分）	1 非常不滿意	2 不滿意	3 無意見	4 滿意	5 非常滿意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13. 請問您以後會不會再 參加國軍戰鬥營活 動？	會			不會	
	員（ % ）			員（ % ）	
14. 參加本次戰鬥營活動 之後，您是否會考慮報 考軍事院校，或參加國 軍志願役軍官、士官及 士兵的甄選？	會			不會	
	員（ % ）			員（ % ）	
15. 參加本次戰鬥營活動 之後，您是否會考慮推 薦親朋好友報考軍事 院校，或參加國軍志願 役軍官、士官及士兵的 甄選？	會			不會	
	員（ % ）			員（ % ）	
16. 您是否有興趣瞭解國 軍各招募班隊相關資 訊？	會			不會	
	姓名： 聯繫電話：				
17. 您的生理性別	男			女	
	員（ % ）			員（ % ）	
18. 教育程度	國中	高中、職	大專	大學	研究所以上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員（ % ）
19. 如果您參加寒（暑）期戰鬥營，最想參加的前 3 項營隊？（依喜好填註 1、2、3） ☐ 射擊 ☐ 戰技 ☐ 外島 ☐ 航空 ☐ 海上航行 ☐ 山訓野營 ☐ 兩棲蛙人 ☐ 國防科技 ☐ 軍事媒體 ☐ 其他，請填註說明					
20. 若您對全民國防教育戰鬥營活動還有其他建議，請填註說明：					